

臺中市後備指揮部 函

地址：臺中西屯郵政第90441號信箱
承辦人：徐靖賀
電話：04-23134788#565618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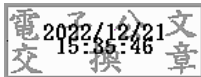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後臺中動字第111002292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函送中部地區後備指揮部推廣使用模擬器訓練館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中部地區後備指揮部111年12月14日後中戰訓字第1110016249號令辦理。
- 二、依中部地區後備指揮部112年部隊訓練模擬器訓用維管實施計畫及任務實需辦理。
- 三、為提升全民國防教育意識及模擬器訓練館使用成效，鼓勵國中（含）以上之公、私立學校、後備軍人輔導組織、財團法人等機構，可運用本轄模擬器訓練館實施模擬射擊；民間機構如欲使用，應於使用前15日前函文至轄管中部地區後備指揮部實施基資審核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副本：中部地區後備指揮部(請備查)



指揮官陸軍步兵上校李育霖

